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
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 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陕路纪字〔2018〕163号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做到学以致用，指导实际行动与决策部署，尤其是纪检监察干部

要学习贯彻落实好《监察法》，增强贯彻落实《监察法》的自觉

性和主动性，切实把《监察法》学深悟透、融会贯通，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做到知行合一、言行一致，切实把《监察法》的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实际行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供坚强保障。要深刻领会《监察法》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监察法》的

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把《监察法》的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实际行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供坚强保障。要深刻领会《监察法》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监察法》的

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把《监察法》的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实际行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供坚强保障。要深刻领会《监察法》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监察法》的

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把《监察法》的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实际行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供坚强保障。要深刻领会《监察法》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监察法》的

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把《监察法》的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实际行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供坚强保障。要深刻领会《监察法》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监察法》的

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把《监察法》的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实际行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供坚强保障。要深刻领会《监察法》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监察法》的

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把《监察法》的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实际行动，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结委委委委，批。

司司监案主

2018年6月12日签发

抄送：集团各领导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